

云南福里工贸有限公司水厂包装材料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HCZB02202306026)

项目所在地区：云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云南福里工贸有限公司水厂包装材料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云南福里工贸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正文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云南福里工贸有限公司水厂包装材料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云南福里工贸有限公司水厂包装材料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法定证明文件。

3.2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提供书面承诺）。

(2) 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未被正式列入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中烟发布的“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未被正式列入由中国烟草总公司转发的行业其他工商企业“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由招标人在开标前查询确认后，将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3) 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自 2017 年 10 月 15 日至今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未被查询到存在向行业其他工商企业行贿的记录；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已被移出的除外）；投标单位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将以上网站截屏内容装订于投标文件中，评标当天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统一上网查询，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作为对投标人提供的截图进行复核的依据，复核结果与投标人提供截图结果不一致的，以复核结果为最终审查依据）

3.3 提供符合要求的《廉洁诚信承诺书》。

3.4 提供符合要求的《与招标人采购人干部职工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承诺书》。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本条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6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6 月 16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6 月 25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方式一：微信 方式二：线下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06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开标厅 1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7 月 06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开标厅 1

七、其他

云南福里工贸有限公司水厂包装材料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HCZB02202306026

1. 招标条件

云南福里工贸有限公司水厂包装材料采购项目招标，招标人为云南福里工贸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有实力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及招标内容

2.1 项目概况：云南福里工贸有限公司水厂包装材料采购项目。

2.2 招标范围：

序号 采购内容 备注

1 PET 空瓶、PET 空瓶、防盗盖、聪明盖、350ml 瓶装水热缩膜标签、500ml 瓶装水热缩膜标

签、珠光膜不干胶标签、热封膜、桶装水套袋膜、二氧化氯消毒剂、五加仑桶、PE 热收缩膜、制版费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技术标准和要求》”

2.3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2.4 交货时间：按招标人采购计划要求，随时供货，满足招标人生产要求。

2.5 质量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以及国家或行业现行的验收标准与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2.6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字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招标人有权根据自身情况（如机构调整、政策变化等原因）或对中标人的考核结果决定是否续签下一个服务期的合同或书面通知中标人后单方终止合同，中标人无条件接受且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7 标段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段。

3. 投标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法定证明文件。

3.2 信誉要求：

（1）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提供书面承诺）。

（2）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未被正式列入中国烟草总公司、云南中烟发布的“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未被正式列入由中国烟草总公司转发的行业其他工商企业“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由招标人在开标前查询确认后，将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3）投标单位及其法定代表人自 2017 年 10 月 15 日至今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未被查询到存在向行业其他工商企业行贿的记录；投标单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已被移出的除外）；投标单位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投标人将以上网站截屏内容装订于投标文件中，评标当天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统一上网查询，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作为对投标人提供的截图进行复核的依据，复核结果与投标人提供截图结果不一致的，以复核结果为最终审查依据）

3.3 提供符合要求的《廉洁诚信承诺书》。

3.4 提供符合要求的《与招标人采购人干部职工不存在关联关系的承诺书》。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

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本条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6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7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至 2023 年 6 月 25 日（节假日除外，下同），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1:30 时，下午 13:30 时至 17:00 时（北京时间，下同）获取招标文件。

4.2 获取招标文件应提供的资料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提供）原件，投标人可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一：微信

流程 投标人搜索“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关注微信公众号—点击公众号底部菜单栏“招标公告”—搜索进入对应项目招标公告（注：首次使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的投标人需要按系统提示首先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填写项目联系人姓名、电话、邮箱，并在“上传附件”中上传 4.2 条要求提供的资料—提交资料—招标代理机构后台审核成功后，投标人在微信系统中缴纳文件费—缴费成功—招标代理机构以邮件形式传送电子版招标文件。

注：ios 系统的手机，暂仅支持图片格式的附件资料上传。

方式二：线下获取

携带 4.2 条要求提供的资料到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招标二部）现场获取招标文件。

4.3 本项目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为¥300 元/份，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6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为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开标厅 1。

5.2 开标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6 日 10 时 00 分，地点为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开标厅 1。

5.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项目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元博网采购与招标网、中国烟草总公司官网上发布。招标人和招标人委托的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福里工贸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麒麟北路 647 号
联 系 人：吕工
电 话：0874-3360631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 系 人：凌江、陈虹、蒋红芬
电 话：0871-64885107、6488504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招标人监督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福里工贸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曲靖市麒麟区麒麟北路 647 号
联 系 人：吕工
电 话：0874-3360631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 系 人：凌江、陈虹、蒋红芬
电 话：0871-64885107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蒋红芬（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章）

